

证券代码：870472

证券简称：毫药千草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安徽毫药千草国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1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安徽毫药千草国药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李继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2,619,7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4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2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4. 公司相应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期间，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谨慎核查，依据相关规定及相关协议履行了各项持续督导义务。

因公司未来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光大证券友好协调，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解除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现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619,7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619,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未来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约定协议生效日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619,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工作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619,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毫药千草国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安徽毫药千草国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3 日